

销售假劣种子 应赔全部种植成本吗？



AI制图

江苏帝伊律师事务所是经江苏省司法厅批准设立的徐州市市区较早由个人设立的律师事务所，办公地点位于复兴北路金凯隆商务大厦912、913、914、915室，有律师和工作人员十余名。其中，律师事务所主任张玉龙获清华大学法律硕士学位。

联系电话：0516—83832509、13305212880（微信），网址：www.js-dylaw.com。

律师观点 仅供参考
本报记者 孟丽 整理



本期解答律师
张玉龙

江苏帝伊律师事务所

晨报法律援助团成员单位、江苏帝伊律师事务所主任，清华大学法律硕士。自从事专职律师以来，办理各类案件数百件，现重点办理民商事案件。2011年6月被徐州市司法局评为2010年度徐州市法律援助优秀律师。江苏帝伊律师事务所被徐州市司法局评为2012年度法律援助先进单位。

案例 01

孙某对外售卖猫爪草种子，该批次种子没有外包装标签，也没有配套使用说明，孙某本人并未取得种子经营许可证。许某购买这批种子开展农业种植，播种完成后，种子几乎全部无法出苗，直接造成许某在肥料、人工、土地使用上产生较大经济损失。许某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孙某退还全部购种款项，并赔偿自己种植带来的各项经济损失。许某的诉求能否得到支持？

解答

种子经营实行许可制度，经营者必须取得种子经营许可资质，没有对应资质，不得对外销售种子。按照相关规定，对外销售的种子必须附带产品标签与使用说明，无标签、信息不全的种子，依法可以认定为假种子。本案中，损失赔偿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种子购买本金，农户为此投入的肥料费、人工劳务费、土地占用损耗等全部合理种植成本损失，均可要求种子销售方予以赔偿。在此也提醒广大农户，选购种子尽量选择正规经营渠道，妥善留存种子包装、聊天记录、付款凭证等材料。如果后续遇到种子不出苗、农作物减产等问题，要第一时间拍照、录像固定证据。

案例

02 未付竞业补偿，能否起诉离职人员？

常某是某宠物医院医生、副院长，在职期间与单位签订劳动合同以及竞业限制协议。双方约定，常某离职之后两年之内，不得在全国范围内从事同类宠物诊疗相关工作；一旦出现违约情形，常某需向宠物医院支付相应违约金，同时用人单位应当按月向常某发放竞业限制

补偿金。常某从单位离职后，宠物医院迟迟未按协议约定向其支付竞业限制补偿金。之后常某入职同行业竞争企业，宠物医院就此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常某停止违约行为，继续履行竞业限制相关义务。宠物医院的诉求能否得到法院支持？

解答

竞业限制协议有效期间，并不代表用人单位可以单方面只享受权利、不履行补偿义务。用人单位与劳动者订立竞业限制约定，应当按月足额向劳动者支付经济补偿。如果用人单位长期拖欠、拒不支付补偿金，劳动者依法有权主张解除竞业限制约定。面对单位不按时发放补偿金

的情况，劳动者可以据此主张不再受竞业限制条款约束。同时，竞业限制约定的地域范围、涉及行业、限制岗位都应当具备合理性，不能随意扩大至全国范围、整个行业，过度挤压劳动者正常就业、生存的合法权利。综上，宠物医院的诉讼请求缺乏法律依据，难以得到法院支持。

案例

03 利用职权牟利，是否应担赔偿责任？

小李是一家文化传媒公司的外包员工，2021年至2023年在该单位工作，岗位赋予他登录业务系统的访问权限。这家公司盲盒业务后台的中奖概率、抽奖时序等后台数据，属于企业受法律保护的商业秘密。

在职期间，小李多次私自登录业务后台，调取实时抽奖后台数据，掌握盲盒中奖规律，依靠这种信息差，多次抽取高价值盲盒奖品，从中获取不当经济利益。公司核查发现该情况后向法院起诉，要求小李赔偿对应的经济损失。请问小李是否要担责？

解答

商业秘密包含技术信息与经营数据，企业后台运营参数、盲盒中奖概率这类非公开内部数据，具备秘密性和价值性，属于法律保护的商业秘密。企业内部员工即便本身拥有系统访问权限，也只能出于完成本职工作的合理目的使用后台数据。小李利用岗位权限非法获取、

使用企业商业秘密，该行为已构成不正当竞争，应当赔偿公司经济损失以及维权产生的合理开支。企业内部应做好系统权限分级设置，完善操作留痕管理；员工应当恪守保密义务，切勿利用企业内部信息谋取私利，不仅需承担民事赔偿，情节严重的，还将面临刑事法律风险。

案例

04 欠缴保育费，离婚父母都担责吗？

史某与宋某曾经是夫妻，二人生育一对双胞胎子女。2019年6月双方协议离婚，离婚协议书约定，两个孩子由父母二人各直接抚养一名，互相不用向对方支付抚养费。

离婚后，宋某把由自己直接抚养的次子送入幼儿园

就读，却长期拖欠幼儿园保育费共计7000元。幼儿园将宋某、史某一同列为被告向法院起诉，要求两人共同结清拖欠的保育费以及产生的利息。诉讼过程中史某提出抗辩，双方已经离婚，该孩子归前妻宋某直接抚养，该笔保育费和自己没有关系。史某的抗辩理由能否成立？

解答

保育服务合同订立于幼儿园与送孩子入园的宋某之间。父母对未成年子女负有法定抚养义务，抚养费问题属于父母双方内部的法律关系，但并不代表幼儿园可以突破合同相对性原则，直接向没有订立服务合同的前夫追索保

育费。幼儿园应当向服务合同的相对方主张保育费用。如果宋某经济困难、无力承担该笔费用，应当由宋某另行起诉史某，通过诉讼解决父母二人内部抚养费分摊问题，幼儿园不能越过合同直接起诉另一方索要保育费。